

证券代码：300608

证券简称：思特奇

公告编号：2022-046

债券代码：123054

债券简称：思特转债

##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2年4月29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09,699,6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4,678,978.16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不送红股。若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09,699,6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7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63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

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 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00000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4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7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209,699,688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51,639,625 股。

###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 年 5 月 17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 年 5 月 18 日。

### 四、权益分派对象

公司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2 年 5 月 1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2*****233	吴飞舟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2 年 5 月 9 日至登记日：2022 年 5 月 17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

####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 减（资本公 积转增）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非流通股	46,739,003	22.29	9,347,800	56,086,803	22.29
高管锁定股	46,739,003	22.29	9,347,800	56,086,803	22.2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2,960,685	77.71	32,592,137	195,552,822	77.71
三、总股本	209,699,688	100.00	41,939,937	251,639,625	100.00

注：上述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中的数据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

#### 八、相关参数调整

1、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251,639,625 股摊薄计算，2021 年度，每股收益为 0.25 元。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将由 12.62 元/股调整为 10.46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调整思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公司后续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九、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6 号中电信息大厦 14 层

咨询联系人：咸海丰、杜微

咨询电话：010-82193708

传真电话：010-82193886

####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

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1日